（上接B31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关于制订〈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自身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对租赁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中的作用，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助力白银市乡村振兴，为更好地服务农业发展贡献力量，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向白银市会宁县、景泰县、靖远县、白银区、平川区各捐赠人民币100万元，合计捐赠人民币500万元。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4、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5、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6、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7、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52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有关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1年5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马鞍山市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制订〈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独立董事彭国锋先生、李建浔女士、卓曙虹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第7项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李玉峰。上述回避表决股东不得接受除自身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制订〈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1、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1日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马鞍山市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联系人：韩雨辰 电话：020-88526532

传真：020-88520623

邮箱：hanyuchen@sinotio2.com

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5

2、投票简称：钛白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制订〈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制订〈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股数：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42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4日（星期六）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4日（星期三）分别以电子邮件、电话及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丹妮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计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37.16亿元（人民币，下同），同比增加3.39亿元，上升10.03%，净利润4.75亿元，同比增加0.44亿元，上升10.27%。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的相关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等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对此预案无异议，同意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九、审议《关于制订〈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监事自身利益，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2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其他与本次会议相关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45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裁助理朱肖锋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朱肖锋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裁助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朱肖锋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和公司的生产经营。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朱肖锋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朱肖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朱肖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46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4日，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3、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5、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版）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于 2021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47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4日，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对外扶贫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对外扶贫捐赠事项概述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中的作用，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助力白银市乡村振兴，为更好地服务农业发展贡献力量，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向白银市会宁县、景泰县、靖远县、白银区、平川区各捐赠人民币100万元，合计捐赠人民币500万元。

二、本次扶贫捐赠的基本情况

捐赠金额：500 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捐赠资金的用途：用于白银市乡村振兴和助农资农。

三、本次扶贫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扶贫捐赠是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脱贫攻坚工作精神，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表现，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本次对外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表现，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和影响力。

本次捐赠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扶贫捐赠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48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2020年3月 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37,245,039.16元。现将相关政府补助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补助项目	收到时间	金额	类型	补助依据	收款单位
1	高新区养老保险缴费补助资金	2020年3月	331,992.00	与收益相关	白高新财发[2020]6号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	慈湖开发区20万吨钛白粉项目扶持资金奖励	2020年3月	5,709,900.00	与资产相关	入区协议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3	慈湖开发区20万吨钛白粉项目扶持资金奖励	2020年3月	16,370,200.00	与收益相关	入区协议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4	市人力资源企业稳岗失业保险返还	2020年3月	210,391.47	与收益相关	市人力资源企业稳岗失业保险返还收款	甘肃和诚钛业有限公司
5	市人力资源企业失业保险返还	2020年4月	214,185.00	与收益相关	皖人社秘[2019]166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6	慈湖开发区2019年度市级促进制造业升级政策两化融合奖励	2020年4月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经信综合【2020】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7	慈湖开发区2019年度现代服务业政策资金（市级）	2020年5月	146,300.00	与收益相关	马经信综合【2020】1号8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8	2019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政策资金（第三批区级）进出口重箱奖励	2020年5月	509,725.00	与收益相关	马经信综合【2020】1号8	安徽金星钛白销售有限公司
9	省商务厅2019年度出口信用保险费、资信费、境外展会费补贴	2020年6月	1,516,000.00	与收益相关	皖商办贸发函【2020】83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0	市人力资源企业稳岗失业保险返还	2020年6月	214,185.00	与收益相关	马就【2020】3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1	企业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就业岗位补贴款	2020年7月	193,5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政办发〔2018〕233号）和《就业扶贫“2345”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12	市人力资源企业稳岗失业保险返还	2020年7月	210,391.47	与收益相关	市人力资源企业稳岗失业保险返还	甘肃和诚钛业有限公司
13	慈湖高新区2019年专利资助及科技创新奖励	2020年8月	277,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开展2019年度慈湖高新区专利资助及科技创新奖励兑现申报工作的通知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4	市商务局境外参展奖励	2020年9月	24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申请表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5	收慈湖开发区227专线政府补贴	2020年11月	361,240.18	与资产相关	慈湖开发区会议纪要【2019】36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6	2019年度促进引资和投资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2020年12月	815,7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高新财发【2020】45号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17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总部经济政策奖励资金	2020年12月	4,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总部经济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	广州泰奥华有限公司
18	省科技厅R&D经费支出“双百强”规上企业奖励	2020年12月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穗南开发改【2017】50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9	省科技厅专利权质押贷款补助	2020年12月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皖科资秘【2020】25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0	初次上规入库奖励资金	2020年12月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高新财发【2020】58号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1	举旗引领企业奖励资金	2020年12月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高新财发【2020】58号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2	新认定高企奖励资金	2020年12月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高新财发【2020】58号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3	2020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21年1月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经建发[2020]55号	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4	慈湖开发区发明专利授权及优秀奖资助款	2021年2月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办〔2019〕11号）/马政办秘〔2016〕92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5	市人力资源风险储备金支持稳定就业补贴	2021年2月	148,646.65	与收益相关	皖人社秘[2021]3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6	慈湖开发区2019年制造业升级区级兑现（三期后处理设备补助）	2021年2月	844,5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发改文[2020]6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7	慈湖开发区吸纳就业补贴	2021年2月	202,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慈管[2018]4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8	慈湖开发区2019年市级制造业升级政策两化融合奖励	2021年2月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经信综合[2020]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9	慈湖开发区2019年市级制造业升级市级兑现	2021年3月	844,5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发改文[2020]6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30	个人所得税退还手续费	2021年2月	117,047.49	与收益相关	个税类	广州泰奥华有限公司
31	慈湖开发区2020纳税大户奖励	2021年3月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慈发[2020]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32	出口增量补助	2021年3月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增量补助	安徽金星钛白销售有限公司
33	2019年现代服务业政策资金	2021年3月	532,100.00	与收益相关	马经信综合〔2020〕1号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34	其他零星补助	–	968,534.9	与收益相关	–	–
35	合计	–	37,245,039.16	–	–	–

上述政府补助均为现金补助，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全部到账。

二、补助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31,173,898.98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6,071,140.18元计入递延收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已收到相关补助款项，合计37,245,039.16元。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1-049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4日，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21XAAA10045）确认，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5,201,822.10元，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为80,220,530.52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将母公司净利润80,220,530.52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8,022,053.0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91,591,845.26元，扣除报告期已实施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29,462,028.4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34,328,294.33元。

基于公司目前良好的经营情况，在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后，考虑公司后续整体发展规划所需资金安排，为更好的兼顾投资者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积极回报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相关规则、保证公司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2,053,673,321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82,146,932.84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